

## 德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德化县盖德镇 小微企业创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县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关于申请批准德化县盖德镇小微企业创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》（德自然资〔2021〕144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实施《德化县盖德镇小微企业创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

二、规划定位。德化县城西部以陶瓷及相关配套产业、电子产品、电子商务等新型产业为主要产业，培育小微企业发展的生态创业园区。

三、规划结构。规划形成“一轴、两心、四组团”的整体空间布局。

四、规划规模。规划区总用地面积 97.57 公顷，其中工业用地 30.49 公顷、住宅用地 5.19 公顷、城镇道路用地 9.84 公顷、非建设用地 30.09 公顷、其他用地 21.96 公顷。规划区居住人口约 2793 人。

五、在规划区土地开发建设过程中，建设用地的各项技术指标必须符合《规划》的要求。

六、《规划》确定的各项指标等内容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，确需进行调整或修改的，应按法定程序报批。  
此复。

德化县人民政府

2021年6月25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